

南投縣北山國小115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[illegible]

備註

註1、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即學習節數（學分數）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（學分數）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（學分數）。

註2、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認知課程需求、Ⅱ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輔助性需求（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例如：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）。

註3、「服務方式」欄位：提供直接教學或間接服務（入班、輔導、諮詢）。

註4、「教材教法內容」欄位，請註明教科書版本、簡要教材內容及教學方法，例如：描述教材內容為繪本教學或遊戲治療等；運用之教學方法，例如：小組輔導、入班輔導、個別輔導、直接教學、協同教學、合作學習等。

註5、「評量方式」欄位，請填寫紙筆測驗、口頭測驗、指認、觀察評量、實作評量、檔案評量、同儕互評、自我評量、其他：

註6、「課程調整」欄位，請註明課程調整方式，例如：「減量」、「簡化」、或「分解」等。